

中国航海学会文件

航学发〔2023〕10号

关于填报 2023 年度开放性学术活动计划的通知

中国航海学会各专业委员会：

2022 年，学会着力加强学术交流活动矩阵建设，推动各分支机构举办开放性学术交流活动，收到了明显成效，不仅在航海日活动周期间集中推出了一批专业论坛和学术研讨会，且基本实现了学会每个月都有开放性学术交流活动。根据学会九届理事会五次会议要求，2023 年将进一步发挥分支机构专业优势，要求各专委会与依托单位联合举办专业性强、重点突出、特色鲜明的开放性学术交流活动。今年起中国航海学会学术年会更名为中国航海学术年会，并逐步打造成我国最具学术和专业技术影响的国内航海学术交流平台，学会将择优安排 8-10 项高质量学术研讨会进入中国航海学术年会。

为此，请各专委会做好 2023 年度开放性学术活动的谋划工作，各专委会至少组织一次该类活动。请填报“开放性学术活动计划简表”（见附件 1），并于 2 月 13 日下班前反馈。学会秘

书处将统筹形成学会年度开放性学术活动计划，经理事长办公会审批后公布，并于年底前组织开展学术活动的综合评价，评价结果将纳入年度分支机构考评。

联系人：卢熠蕾

联系电话：010-65299836、13581890372（微信）

邮箱：luyi@cinnnet.cn

附件：开放性学术活动计划简表



附件

2023 年开放性学术活动计划简表

(_____ 专委会)

1. 学术活动名称：
2. 计划举办日期、地点：
3. 是否纳入 2023 年航海日活动周（7 月 10-16 日）活动？
是 否
4. 形式：
5. 规模和参加人员范围：
6. 主题：
7. 主办单位：
8. 承办单位：
9. 活动主要内容：（300 字以内）
10. 活动主要亮点特色及拟达到的指标：（300 字以内）
11. 其他要说明的信息：（如有时）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说明：开放性学术活动主办单位一般为中国航海学会，分支机构为承办单位，可根据具体情况增加联合主办方和联合承担方。）